



有福的途徑

經文：太5:1-6

引言：

馬太福音5—7章是稱為登山寶訓，與路加福音6章很多相同的，是耶穌主要的教訓之一。

一．世人對福的看法

1. 很抽象，不具體，所以人人對福的定義不一樣。某人說這是福，另一人說那是福，這是個人人歡喜的名目。

2. 指物質的多為福，如發財，得產業，中彩票等，如福祿壽即財，作官，長命，以上的福與氣聯在一起，就是捉摸不定，會來會去，或要付許多的代價，發財要用許多的思想去理財，有房子要照顧，有兒子也要花心血去教養。

二．主耶穌所說的福是甚麼

1. 是態度。如虛心，溫柔，哀慟，飢渴慕義等。

2. 是對神的關係，對神的話的態度。在出埃及記至申命記神就不斷告訴人：人若遵行祂的話必得福，心裏得安息，滿足，不犯罪，與人和好，過一個有益人類的人生。

三．有福的途徑

1. 虛心(太5:3)。此字多用以指需要救濟才能過日子的窮人(11:5; 26:9,11)。多指寡婦(路21:2,3; 出22:25)。此字乃說明心靈需要神的話語才能活。主的食物是神的旨意(約4:34)，人活着要靠神口中所出的一切話(申8:3; 太4:4; 詩37:3)。如有這樣對神話語的態度，神的話就成為生活的力量，可生活有力，生命有目標意義。

2. 哀慟。一般的哀慟多數用在愛人死去的哀慟(太5:4)，即陪伴的人見不到新郎，所愛的人而哀慟(太9:15)，即一班婦人見不到主復活的身體而哀慟(可16:10)。我們一天沒有見到主就很痛苦，見到主就得安慰，所以安慰不是見到物質乃是見到主，主的話是安慰的來源(約20:20)。

3. 溫柔(太5:5)，耶穌的心態(太11:29)，即凡事謝恩，想到這是神的美旨，即接受一切臨到的現實，想到有父的美意，是婦人心裏的裝飾(彼前3:4)。對每件不如意的事，用神的眼光旨意來思想而接受。對聖經許多不喜歡的教訓，如要付代價，被人恨，誤會的事，都用神的眼光來看，這樣就可以讚美主。

4. 飢渴慕義(太5:6)，指心靈飢渴(約4:14; 6:35; 7:37)，心靈要有主的話才能滿足，心靈對物質不能滿足，這樣就會晝夜思想神的話，人生就會過得飽足。

結論：

人生的真福是神的話，神自己的態度，有這正確的態度，那就可以得福，是別人不能奪去的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